证券代码:002624　证券简称:金磊股份　公告编号:2014-045

浙江金磊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4】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磊股份	股票代码	00262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魏松	褚敏豪	
电话	0572-8409712	0572-8409712	
传真	0572-8409677	0572-8409677	
电子信箱	ws@jinlei.com	cmh@jinlei.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1,531,554.92	213,859,098.91	-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531,975.77	10,358,680.69	-259.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093,342.69	10,176,310.84	-267.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947,774.10	16,537,727.10	-208.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5	-28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5	-28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2%	2.09%	-5.4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06,188,203.82	759,060,231.01	6.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81,031,715.93	507,563,691.70	-5.23%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587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连庆	境内自然人	33.75%	67,500,000	67,500,000	质押	7,050,000
陈根财	境内自然人	16.88%	33,750,000	33,750,000	质押	22,000,000
钱小妹	境内自然人	9.00%	18,000,000	9,000,000		
姚锦海	境内自然人	5.63%	11,250,000	11,250,000		
张琴妹	境内自然人	1.55%	3,097,461	0		
李建冬	境内自然人	0.75%	1,491,523	0		
黄晓霞	境内自然人	0.33%	658,325	0		
王正	境内自然人	0.25%	500,000	0		
金磊	境内自然人	0.25%	500,000	0		
冯青	境内自然人	0.25%	495,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陈连庆、陈根财、姚锦海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6.25%;2.陈连庆为陈根财的父亲,陈根财为姚锦海的舅舅;3.除上述一致行动关系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国内宏观经济平稳,但国内外经济环境依然错综复杂,经济发展仍面临不少挑战。公司下游钢铁行业因产能过剩、需求低迷等因素困扰,整体盈利处于较低水平,由之前的飞速发展转入低速增长。受此影响,耐火材料行业竞争也日益加剧,应收账款增加,行业企业经营压力加重。

面对严峻的市场形势,公司上半年围绕董事会年初提出"消化产能、增长效益"的经营目标,通过调整客户结构,调整产品结构,推行精细化管理,保持了企业生产经营稳定。但是,由于公司折旧增加等因素影响,利润下降明显。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销售收入211,531,554.92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09%;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531,975.77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59.60%。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年初制定的2014年经营计划开展各项工作,主要进展情况如下:

① 三个募集资金项目建成投产,公司装备的自动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员工生产效率大幅度提高,产品质量也有明显改善,项目的顺利投产增强了公司的竞争力。

② 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努力加强炉外精炼用耐火材料销售,并推广了RH炉用无铬化产品、镁钙碳砖及不烧镁钙砖、中频炉打捣料等新产品;积极调整客户结构,主动放弃实力小、经营风险大客户,开拓实力强大的国有大中型钢铁企业等客户,努力扩大出口;加强了经营风险控制和应收账款的管理。

③ 提升不定型耐火材料生产装备水平,提高不定型耐火材料产能和质量。

④ 继续增加在核心产品的研发投入,加强可持续发展的新产品、新配方的研究开发,在高效节能和绿色环保性耐火材料产品的研发上取得了一定的进步。

⑤ 公司积极推动资产重组,努力实现公司转型。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浙江金磊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陈根财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24　证券简称:金磊股份　公告编号:2014-042

浙江金磊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磊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21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13),公司股票自2014年4月2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与财务顾问、法律顾问以及审计、评估机构等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各项工作,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工作已经基本完成,审计、评估及盈利预测等工作已经基本完成,与此次重组相关的包括重组报告书在内的各类文件也已基本完成。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全部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等有关规定,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关于该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司争取于2014年9月18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金磊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24　证券简称:金磊股份　公告编号:2014-043

浙江金磊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浙江金磊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4年8月26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4年8月11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通知各董事。会议由董事长陈根财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审议,全体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于2014年8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

(二)审议通过《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向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的相关意见于2013年8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金磊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24　证券简称:金磊股份　公告编号:2014-044

浙江金磊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金磊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4年8月26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4年8月11日以专人送达方式通知各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锋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审议,全体监事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于2014年8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

(二)审议通过《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截止到2014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于2014年8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金磊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14-060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科伦药业	股票代码	002422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冯昊	黄新	
电话	(028)82860678	(028)82860678	
传真	(028)86132515	(028)86132515	
电子信箱	fengh@kelun.com	sherry@kelun.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967,165,098.00	3,181,354,078.00	2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36,876,748.00	534,353,167.00	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09,111,794.00	501,406,727.00	1.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33,948,520.00	458,221,124.00	38.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2	1.11	0.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2	1.11	0.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5%	5.90%	-0.5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140,857,875.00	17,946,851,434.00	6.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198,708,976.00	9,759,926,168.00	4.50%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9,990,00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凯撒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9.13%	152,620,000	11,180,000	质押	75,595,000
志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47%	60,320,000	0		
重庆卓智鑫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6%	41,570,000	41,570,000		
国投瑞银基金公司-民生-国投瑞银瑞银证券定向增发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1%	13,670,000	13,670,000		
重庆中新融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2%	11,770,000	11,770,000		
陈保华	境内自然人	2.87%	11,200,000	11,200,000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7%	11,200,000	11,200,000	质押	8,300,000
北京雅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7%	11,200,000	11,200,000	质押	11,200,000
张玉莲	境内自然人	0.32%	1,245,830	0		
袁宏胜	境内自然人	0.24%	950,82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凯撒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郑合明、陈玉琴各持50%,郑合明与陈玉琴为夫妇关系;第二大股东志凯有限公司的独资股东为陈玉琴。重庆卓智鑫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重庆中新融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关联企业。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被认为是"招标大年",但就上半年实际进展而言,比市场预期要慢。上半年开展招标工作的省份有:广东、吉林、安徽、宁夏、甘肃、湖南。在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招标的指导性文件出台后,各省招标进度或将加快,在新一轮药品集中采购中,无论是基药还是非基药项目,"双信封"模式仍然是各省招标的首选,部分省市在"双信封"中引入了综合评审规则,从已公标省份来看,最低价中标的趋势在逐渐扭转,企业和品种的综合资质成为竞争的重要条件。随着医药招标的加速,未来各公司发展分化将加剧,有新药品获批的公司将从中受益,行业整体增速有望抬升;但在2014年难以明显产生销售增量,药品降价仍是大趋势。

针对复杂的政策与产业环境,公司将通过持续的产业升级和品种结构调整,不断立项研发优秀的输液产品,强化包括输液在内的注射剂产品集群的总体优势,巩固公司在输液行业的领先地位。公司将加强政策研究,强化战略意识,做好布局,适应时代和政策的要求。

2014年上半年,在全国招投标进展缓慢的背景下,通过全体员工的努力,公司产品销售仍保持稳步扩大,?2014上半年公司实现销售收入39.67亿元,同比增长24.70%,其中输液类产品实现销售收入31.33亿元,同比增长17.18%,非输液类产品实现销售收入8.22亿元,同比增长63.88%,已连续五年保持快速增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7亿元,同比增长0.47%。公司收入保持稳步增长但利润微长的主要原因为:1、因融资净额同比增加致财务费用增加;2、随着国内新增塑瓶生产线通过新版GMP认证并投产,市场供应整体呈现出供过于求,塑瓶包装输液价格一路走低,导致塑瓶包装输液产品的毛利率下降进而利润减少;3、伊犁川宁第一期工程于2014年4月16日通过环保验收正式投产,硫氰酸红霉素的销售使得上半年公司销售收入同比较大幅度增长,而由于硫氰酸红霉素生产线在正式投产前为试生产阶段,上半年整体产能利用率较低导致伊犁川宁2014年上半年亏损。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编号:2014-058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受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伦药业"或"公司")接受公司实际控制人刘革新先生以现金方式向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到账之日起不超过两年,年利率按照刘革新先生获取金融机构贷款的实际融资成本执行。若刘革新先生实际融资成本按年利率计算超过9%,则公司将按9%支付年度资金占用费,不再向其增加其他任何额外费用。公司就本次接受财务资助无需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求接受该等财务资助,预计公司将支付的年资金占用费金额不超过9,000万元。

本次交易对方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革新先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关联交易》的规定,公司按照应支付的资金占用费作为关联交易的交易金额,适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

2014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在关联董事刘革新先生、刘思川先生回避表决的情况下,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1、刘革新先生基本情况

刘革新先生于195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

2、关联关系

刘革新先生持有公司26.07%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自公司成立以来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

三、关联交易的标的情况

刘革新先生将向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本次关联交易的标的为公司支付给刘革新先生提供上述财务资助的资金占用费,预计年资金占用费金额不超过9,000万元。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资金提供方为刘革新先生,资金受让方为公司。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到账之日起不超过两年,资金使用额度为10亿元以内。

公司接受财务资助的资金年利率将按照刘革新先生获取金融机构贷款的实际融资成本确定,若刘革新先生实际融资成本按年利率计算超过9%,则公司将按9%支付年度资金占用费,不再向其增加其他任何额外费用,支付资金占用费的期限自资金到账之日起开始计算。公司就本次接受财务资助无需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与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在不扩大贷款规模的前提下增加长期借款规模,降低短期借款占比,用以改善贷款期限结构并满足公司项目建设和流动资金的需求;同时,采取包括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在内的多种方式融资,有利于提高公司融资效率,及时满足公司资金使用需求,提高资金利用效率。

本次财务资助资金占用费公允合理,融资手续简便,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改善财务状况,不会损害公司以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14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刘革新先生未发生其他类型的关联交易。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公司在目前宏观经济情况和金融货币政策下接受公司实际控制人刘革新先生的财务资助以获得资金,有利于改善贷款期限结构,有利于提高资金利用效率。本次财务资助资金占用费公允合理,融资手续简便,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改善财务状况,不会损害公司以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14-059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伦药业")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8月22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4年8月26日在成都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董事于明德、武敏和独立董事王广基、张涛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革新先生主持,该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革新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与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1、以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2014年8月28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2、以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文于2014年8月28日刊登于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在关联董事刘革新、刘思川回避表决的情况下,以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2014年8月2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接受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股份　公告编号:2014-077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14】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凯撒股份	股票代码	00242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冯育升	王依娜	
电话	0754-88805099	0754-88805099	
传真	0754-88801350	0754-88801350	
电子信箱	kaiser@vip.163.com	kaiser@vip.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2,946,201.74	270,297,319.08	-1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598,638.78	30,186,243.80	-7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59,683.36	29,374,627.37	-97.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02,766.05	40,961,337.45	-101.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2	0.109	-79.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2	0.109	-79.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8%	3.19%	-2.6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24,702,818.87	1,766,529,000.63	-2.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70,529,237.23	1,469,229,713.62	0.09%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9,990,00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凯撒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9.13%	152,620,000	11,180,000	质押	75,595,000
志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47%	60,320,000	0		
重庆卓智鑫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6%	41,570,000	41,570,000		
国投瑞银基金公司-民生-国投瑞银瑞银证券定向增发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1%	13,670,000	13,670,000		
重庆中新融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2%	11,770,000	11,770,000		
陈保华	境内自然人	2.87%	11,200,000	11,200,000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7%	11,200,000	11,200,000	质押	8,300,000
北京雅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7%	11,200,000	11,200,000	质押	11,200,000
张玉莲	境内自然人	0.32%	1,245,830	0		
袁宏胜	境内自然人	0.24%	950,82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凯撒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郑合明、陈玉琴各持50%,郑合明与陈玉琴为夫妇关系;第二大股东志凯有限公司的独资股东为陈玉琴。重庆卓智鑫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重庆中新融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关联企业。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上半年,我国宏观经济稳中向好,上半年我国GDP同步增长7.4%,出现平稳增长的良好势头。但服装行业消费环境的继续疲软、持续上涨的终端店铺租金以及包括员工薪酬福利在内的用工成本的刚性上升,服装类商品零售行业低迷,加上电子商务的冲击、渠道变革加剧,企业利润空间在不断压缩。在服装行业下行的环境下,公司积极谋变,调整发展战略,向金融投资、互联网文化进军,拓展多元化业务,寻求新赢利点。

调整优化线下销售网络。报告期内继续以优化销售网络为重心,拓展优质网店,关闭业绩较差网点,截止6月末,公司网点总数为408个,其中自营店34个、商场专柜153个、经销商193个、联营店28个。

加快发展线上业务。为更好的发展线上业务,实现经营模式的转变,2014年6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市凯撒服饰商贸有限公司"更名为"广州市凯撒服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并入驻广一电子商务产业园,成为电子商务专营公司。公司通过F2C模式,有效降低了物流及分销环节的成本;以电子商务改变公司销售模式和产业链生态的方式实现轻资产战略。

对外投资步伐加大。(1)2013年12月,公司发起设立汕头高新区银信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出资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30%,为第一大股东。目前该公司在申请设立阶段。

(2)2014年1月24日,公司与庆汇租赁股东签订了《融资租赁公司收购及合作经营之框架协议》,公司拟收购庆汇租赁46%的股权,标的股权的具体收购价格将以评估值为基础,目前双方正在进一步的商讨中。

(3)为加快产业转型的进度,2014年3月,公司发起设立专项产业基金--深圳国金凯撒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该专项产业基金,主要从事互联网文化产业(主要是互联网游戏、广告、文学、视频及影视、动漫及其衍生品等细分领域)股权投资或债权投资及相关顾问业务。公司拟出资13,740万元,占出资总额的52.8462%,为第一大股东,目前该公司已取得了《非法人企业营业执照》。

(4)向互联网文化进军,公司拟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酷牛互动合计100%股权。公司于2014年7月向证监会提交《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证监会已受理并审核中。

募集资金项目使用进度缓慢。2013年8月公司非公开发行11,179万股,募集资金净额为52,041.76万元,用于国内销售网络建设项目和增资凯撒(中国)股份香港有限公司项目,由于服装行业消费持续疲软,公司放慢了项目建设步伐,截止报告期末累计投入2,399.2 万元。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公司作为主发起人拟以自有资金13,740.00 万元投资设立深圳国金凯撒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占股比例为52.8462%股权。截至到2014年6月30日,公司已按协议约定将首期投资款3,000.00万元投入深圳国金凯撒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根据企业合并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深圳国金凯撒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股份　公告编号:2014-075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4年8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4年8月22日以电子邮件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郑合明先生召集,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8名董事以现场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1名董事以通讯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经过讨论,作出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1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4年半年度报告》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2014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募集资金2014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股份　公告编号:2014-076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4年8月27日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之通知已于2014年8月2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3名监事均以现场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华丽召集及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以及参会监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出席会议的监事经过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作出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3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20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2014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4年8月27日